

中共江苏大学纪委文件

江苏大纪〔2021〕7号

江苏大学纪委 2021 年度 “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纪委监委《关于印发〈全省纪检监察系统“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行动方案（2021 年度）〉的通知》（苏纪办发〔2021〕1 号）部署，进一步加强学校纪检监察机构自身建设，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紧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主题，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纪委监委和校党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把队伍建强、让干部过硬”要求，以夯实“固本工程”为主线，大力推进纪检监察工作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不断完善自身权力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制约体系，努力打造一支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队伍，以自身建设的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二、重点工作

1.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立足纪检监察职责，积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化“学恩来精神、守初心使命”专

题教育活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持续巩固主题教育成效。常态开展委机关政治理论学习，坚持“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推行集体学习领学方法，充分发挥“学习强国”、清风 APP 等学习平台作用，组织纪检监察干部紧扣主责主业边实践边学习，推动理论学习走心走深走实。落实落细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大力推进“领雁工程”，进一步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争创“五星”先进党支部。

2. 带头创建“模范机关”。认真执行《关于学校纪委领导班子落实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主体责任实施办法》，落实队伍建设主体责任，带头模范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围绕政治素质过硬、理论武装过硬、组织建设过硬、作风建设过硬、担当作为过硬、为师生服务过硬等方面细化工作举措，引领全体纪检监察干部聚焦学校全面从严治党、事业发展等重点工作担当作为、苦干实干。开展“我为师生办实事”，着力解决基层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让师生感受到全面从严治党就在身边、纪检监察工作就在身边。

3. 进一步加强专业化建设。围绕“选、训、用”，健全完善纪检监察干部培养选拔评价机制，浓郁实干担当良好氛围。按照分级分类和全员培训的原则，选派纪检监察干部参加省纪委监委业务培训，到省市纪委监委跟班锻炼，积极开展校内实务培训，加强校地合作、校际交流，贯彻落实好“室组地”联合办案工作机制，多途径增强队伍斗争本领和业务技能。巩固拓展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成效，加大对二级单位纪检干部的指导、考核，推进更高水平、更深层次“三转”。加大实战练兵力度，持续深化案件主办（审）人制度，积极推行导师带教，在实践中增强干部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坚持纪委委员联系二级党组织制度，组织校纪委委员、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参与监督执纪、党委巡察等工作，推动

百名特约监督员有效发挥“探头”作用，进一步发挥好兼职纪检监察干部作用。加强廉政与法治研究院等平台建设，深化理论研究和探索。

4. 进一步提升规范化水平。贯彻《江苏省属本科院校纪检监察机构工作规定》，落实纪检工作双重领导体制；按照“一套规程、五项机制”要求，结合学校“制度完善年”工作部署，开展规范性文件梳理完善，加强内控机制建设，健全自身权力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制约体系。落细落实学校《关于推进“纪监巡审”协同监督的实施意见》要求，聚焦监督重点、整合监督资源、增强监督合力。强化审查调查安全管理，落实“走读式”谈话安全要求；规范纪律处分决定执行工作，探索建立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回访教育制度，做细做实“后半篇文章”。

5. 进一步推进信息化建设。严格按照省纪委要求推进纪检监察工作信息化建设，提升信息化管理工作水平；充分发挥省纪委监委案管 6.0 系统、自主开发的校信访信息管理系统等信息平台作用；健全完善保密工作制度和责任体系，常态化开展保密安全教育提醒，严密防范失泄密风险。

6. 持续强化纪检监察干部日常教育和监督管理。刚性执行省纪检监察干部“八严禁”，推进委机关廉政文化和干部家风建设，多形式开展纪检监察干部廉政警示教育，把警示教育作为纪法必修课，做到警钟长鸣、廉洁自律。落实二级单位纪委书记(纪检委员)“全覆盖”约谈制度，压实监督责任；认真执行纪检监察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从严从实加强系统内政治监督和日常监督，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对反映纪检监察干部的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有信必办、有案必查，坚决防止“灯下黑”；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关心关怀纪检监察干部心理健康，做到严管与厚爱并重。

三、组织保障

1.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校纪委领导班子认真落实纪检监察队伍建设主体责任，加强工作指导，经常听取专项行动实施情况汇报；各处室负责人切实履行组织实施、统筹协调、督促落实等职责，层层压实工作责任，推进任务落实。

2. 坚持目标导向，强化责任担当。围绕专项行动主要目标，明确任务、细化举措，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任务，不断提升工作质效。坚持边实施边完善边提高，把专项行动作为推进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常抓不懈，及时将实践成果上升为制度规范。

3. 自觉接受监督，强化廉洁自律。坚守政治机关职能定位，积极引导全体同志进一步强化廉洁自律，筑牢思想防线，自觉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争做一名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新时代纪检监察干部。

附：2021年度“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中共江苏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6月1日